**附件5**

**暨南大学疫情防控期间**

**实验室安全工作指引**

1. 学院、实验室组织学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知识、技能以及实验室安全管理相关规章制度等。
2. 实验室开放计划须经所在学院、研究院（所）批准，并报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和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备案。
3. 各学院、研究院（所）应做好本院实验室和实验楼栋的清洁消毒工作，指定专人对开放的实验室进行规范消杀：早晚各一次，作用30分钟，开窗通风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
4. 进入实验室的人员必须提前进行体温监测并按要求正确佩戴口罩。
5. 实验人员进入实验室后通过微信小程序打卡上报当日健康及实验情况。
6. 实验室应按照人员至少相隔1米的要求严格控制人员密度。
7. 实验过程应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实验人员全程正确穿戴实验服、手套。实验室配备洗手液或肥皂，确保洗手设施正常使用。
8. 实验完毕后，应按要求整理实验平台，规范危险化学品等试剂样品存放，做好水电气和仪器设备的安全检查、实验废弃物分类暂存。